



#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 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業績概要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營業額	3	358,695	251,980
銷售成本		(268,612)	(183,596)
毛利		90,083	68,384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之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45,893)	37,157
衍生金融工具之未變現收益		506	—
其他營運收入	4	17,092	63,115
其他營運虧損	5	(9,743)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597)	(9,474)
管理費用		(49,340)	(55,574)
經營(虧損)/溢利	3	(13,892)	103,608
財務成本		(1,980)	(113)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58,834)	(7,028)
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22,231)	—
撇銷聯營公司之收益		—	653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96,937)	97,120
稅項	7	(2,006)	(22,170)
期內(虧損)/溢利		(98,943)	74,950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98,744)	74,619
少數股東權益		(199)	331
		(98,943)	74,950
股息	8	14,069	17,586
每股中期股息		1 港仙	1.25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9		
— 基本		(7.0)港仙	5.3 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5.3 港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		70,938	75,414
投資物業		24,610	27,890
聯營公司權益		270,097	340,493
可出售投資		51,487	88,674
預付租賃款項		19,794	19,958
		<b>436,926</b>	<b>552,429</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7,445	102,597
應收貿易賬項	10	65,849	56,826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9,408	69,271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16,293	155,913
現金及現金等額		213,235	221,819
		<b>572,230</b>	<b>606,426</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項	11	4,779	6,875
其他應付賬項及費用準備		18,585	19,491
衍生金融工具		1,134	3,017
稅項負債		28,978	29,879
		<b>53,476</b>	<b>59,26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518,754</b>	<b>547,16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55,680</b>	<b>1,099,593</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549	2,671
可換股票據		86,401	86,210
		<b>88,950</b>	<b>88,881</b>
		<b>866,730</b>	<b>1,010,712</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0,691	140,691
儲備		712,729	856,964
股東權益		853,420	997,655
少數股東權益		13,310	13,057
		<b>866,730</b>	<b>1,010,712</b>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披露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對投資物業、可出售投資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作出重估而修訂。

編製此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及新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金融資產重新

分類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為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 3. 業務及地域之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及地域之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 業務分類

####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u>358,103</u>	<u>-</u>	<u>592</u>	<u>-</u>	<u>358,695</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28,933</u>	<u>(39,437)</u>	<u>(337)</u>	<u>(3,051)</u>	<u>(13,892)</u>
財務成本					(1,980)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7,292)	-	138	(51,680)	(58,834)
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22,231)	-	-	-	(22,231)
除稅前虧損					(96,937)
稅項					(2,006)
期內虧損					<u>(98,943)</u>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股東					(98,744)
少數股東權益					(199)
					<u>(98,943)</u>

### 3. 業務及地域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經重列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經重列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u>251,469</u>	<u>—</u>	<u>511</u>	<u>—</u>	<u>251,980</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13,159</u>	<u>84,012</u>	<u>1,493</u>	<u>4,944</u>	103,608
財務成本					(113)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339)	—	—	(5,689)	(7,028)
撇銷聯營公司之收益	653	—	—	—	653
除稅前溢利					97,120
稅項					(22,170)
期內溢利					<u>74,950</u>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74,619
少數股東權益					331
					<u>74,950</u>

#### 地域分類

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其他地區以及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本集團按地域市場（不計及貨品／服務之原產地）劃分之營業分析如下：

	按地域市場劃分之 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	<b>305,402</b>	210,212
中國之其他地區	<b>42,473</b>	38,453
其他地區	<b>10,820</b>	3,315
	<u><b>358,695</b></u>	<u>251,980</u>

#### 4. 其他營運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6,527	11,631
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淨收益：		
– 可出售投資	4,600	23,148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	21,080
	<u>4,600</u>	<u>44,228</u>
上市可出售投資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 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3,488	1,767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417	–
出售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淨收益	6	2,764
雜項收入	2,054	2,725
	<u>17,092</u>	<u>63,115</u>

#### 5. 其他營運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出售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之已變現淨虧損	(6,378)	–
貸款之減值虧損	(3,365)	–
	<u>(9,743)</u>	<u>–</u>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4,961	5,074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260	254
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	1,901	–
	<u>7,122</u>	<u>5,328</u>

##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5,672	19,412
中國其他地區	513	2,681
	<u>6,185</u>	<u>22,093</u>
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2,856)	—
中國其他地區	(1,200)	130
	<u>(4,056)</u>	<u>130</u>
遞延稅項	(123)	(53)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u>2,006</u>	<u>22,170</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 16.5%(2007:17.5%)計算。在中國其他地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中國有關法例計算。

## 8. 股息

(a) 屬於中期之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結算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 1 仙， 按股數 1,406,906,460 股計算 (二零零七年：每股 1.25 仙， 按股數 1,406,906,460 股計算)	<u>14,069</u>	<u>17,586</u>

中期結算後宣佈之中期股息沒有於中期結算日被確認為負債。

(b) 於中期內批准及已付之屬於上財政年度之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中期內批准及已付屬於上財政年度之末期股 息每股 1.5 仙，按股數 1,406,906,460 股計算 (二零零七年：每股 1.5 仙， 按股數 1,406,906,460 股計算)	<u>21,104</u>	<u>21,104</u>

##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b>(98,744)</b>	<b>74,619</b>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股份加權平均數	<b>1,406,906,460</b>	<b>1,406,906,460</b>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呈列，因可換股票據之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之每股平均市場價格為高。

## 10.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 日至 60 日之信用期限。以下為應收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 日內	<b>36,929</b>	32,465
31 日至 60 日	<b>19,968</b>	14,442
61 日至 90 日	<b>1,345</b>	6,250
超過 90 日	<b>7,607</b>	3,669
	<b>65,849</b>	<b>56,826</b>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項中賬齡超過九十日但並無減值的賬款為 7,607,000 港元，因該款項屬於有良好還款記錄及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應收賬項。

## 11.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 日內	4,763	6,749
31 日至 60 日	15	36
61 日至 90 日	-	85
超過 90 日	1	5
	<u>4,779</u>	<u>6,875</u>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持有現金結餘約為 213,000,000 港元及並無未償還銀行貸款。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共約為 572,000,000 港元，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本集團擁有充裕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專注於其核心食米業務。香港食米業務持續面對挑戰及競爭。連鎖超級市場之價格競爭仍然激烈，而食米成本急漲亦影響了食米業務之邊際溢利。此等情況令本集團在艱難之營商環境下經營其食米業務。面對重重挑戰，本集團一直實施有效之採購措施以減輕成本上升之影響，致力控制成本及改善營運效率，務求適度保持其食米業務之盈利能力。

前所未見之「全球金融海嘯」，對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帶來負面影響。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因金融資產按市價計值而錄得45,893,000港元之賬面虧損。至於攤佔聯營公司業績方面，本集團於攤佔越南控股有限公司（「越南控股」）之業績而攤佔虧損達43,650,000港元。越南控股之虧損乃主要因金融資產按市價計值而錄得賬面虧損。本集團相信，一旦市場情況回復正常，本集團之優質投資組合將會再次取得卓越表現。此外，由於本集團於泰國之聯營公司於其食米業務錄得持續虧損，故本集團認為此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未能確定。因此，本集團於此聯營公司之投資已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越南之投資項目正按計劃進行。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越南控股已取得於越南獨家經營便利店項目之專營權及特許權。該便利店項目將於短期內確立及實行。於目前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對於越南進行投資項目方面會採取小心審慎之態度，並深信能夠把握此投資良機。

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應付未來種種挑戰。本集團持有超過 213,000,000 港元之現金及無任何銀行借貸。以本集團之穩健財務狀況，再加上核心食米業務產生穩定現金流入，本集團具備足夠能力以渡過此次全球金融海嘯。在此經營環境下，管理層會繼續專注穩定發展核心食米業務，以取得長遠穩健增長。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 1 仙（二零零七 / 二零零八年：每股 1.25 仙）予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預期中期股息之支票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前後寄予各合資格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日（星期五）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任何股份之轉讓將不予辦理。

如欲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 396 名。

本集團不時檢討薪酬組合。除支付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計劃，並為若干員工提供宿舍及住屋津貼。本集團並為某些高級職員和須經常到海外公幹之職員購買個人意外保險。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

根據守則第 A.2.1 條，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在此期間，林焯偉先生擔任主席及同時兼任董事總經理。鑑於林焯偉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擁有豐富經驗，特別是在為本公司日後發展尋求潛在新商機及制訂整體策略規劃方面，董事認為林焯偉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本公司經營將令本公司受惠。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項安排之成效。

根據守則第 A.4.1 條，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且須重選。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根據特定任期委任。自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起，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於每三年輪流退任，並須經重選連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本公司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於回顧期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翼忠先生、陳輝虞先生和劉兆新先生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人員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此期間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grdil.com](http://www.grdil.com))內刊載。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

代表董事會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偉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偉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源林潔和女士、林焯熾先生、林世豪先生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翼忠先生、陳輝虞先生和劉兆新先生。